

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（临时）会议通知已于 2019 年 10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，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在公司行政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 3 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 3 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鸿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本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以记名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事项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财政部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具体详见刊登在 2019 年 10 月 30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139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。

经认真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刊登在 2019 年 10 月 30 日的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；《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140）刊登在 2019 年 10 月 30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九日